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介乎 235,000,000 港元至 260,000,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 25,520,000 港元。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介乎 235,000,000 港元至 260,000,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 25,520,000 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顯著增幅乃主要由於確認(i)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74,000,000 港元及(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155,000,000 港元所致。

* 僅供識別

本公佈所載資料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尚未落實，並須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如有需要，亦須作出必要調整。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底前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李雄偉先生、張國偉先生、陳健華先生及張國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成志先生、吳向仁先生及黃德銓先生。

* 僅供識別